

#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进科技”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要求，对前进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2023 年 9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关于同意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00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经北京证券交易所 2023 年 11 月 3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3〕518 号）批准，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 13.99 元/股，发行股数 13,460,000 股（不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的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8,305,4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21,188,286.11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7,117,113.89 元。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49281 号）。

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国投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获授权主承销商，未利用本次发行超额配售所获得的资金以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买入本次发行的股票。公司按照本次发行价格 13.99 元/股，在初始发行规

模 13,460,000 股的基础上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2,010,000 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15,470,000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55,850,000 股，发行总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7.70%。公司由此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8,119,900.00 元，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 216,425,3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23,708,100.7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92,717,199.27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52463 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6,425,300.00
减：发行费用	23,708,100.73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92,717,199.27
减：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
加：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及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2,431,013.4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95,148,212.73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具体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缙云壶镇支行	19810601049998888	104,768,930.2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缙云壶镇支行	19810601048899996	45,191,25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缙云壶镇支行	397483729194	45,188,032.45
合计		195,148,212.73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等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管理、监管的相关内容。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投项目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1,679,245.25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发行费用还未进行置换。

##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度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3年度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内，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年度内，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六、会计师对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4月26日出具了《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4]26340号）认为：前进科技《2023年度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前进科技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前进科技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琰



杨肖璇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截止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9,271.7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铝合金冷凝式热交换器扩能建设项目	否	10,271.7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铝合金冷凝式热交换器技改项目	否	4,5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500.00				不适用		
合计		<u>19,271.72</u>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二）募投项目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